关于2021年省级保供促销工程专项资金

拟扶持项目情况的公示

根据福建省财政厅、福建省供销社《关于下达2021年保供促销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建指〔2021〕21号）精神，按照福建省供销社《关于印发<福建省供销社乡镇惠农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闽供联〔2021〕17号）、福建省供销社经济发展处《2021年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保供促销工程-农村流通服务网络项目资金安排表》要求，为科学合理的安排专项资金，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经市供销社党组会审议研究，现对2021年省级保供促销工程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进行公示（具体名单详见附件）。公示时间为2021年5月10日至5月14日。公示期内，如对拟扶持项目有异议，可向市供销社反映。

经济发展科：张志翔 8288612

合作指导科：叶 炜 8242588

附件：2021年保供促销工程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表

三明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2021年5月10日

附件

2021年省级保供促销工程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类别 | 项目名称 | 项目建设单位 | 扶持资金  （万元） |
| 农村流通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| 尤溪台溪地标农产品加工厂项目 | 三明市合丰发展有限公司 | 31.5 |
| 永安供销安砂苏区农特产品展示中心项目 | 永安市安砂供销社 | 31.5 |
| 乡镇惠农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| 永安供销贡川为农服务综合体项目 | 永安市贡川供销社 | 55 |
| 宁化县安远镇供销社惠农综合服务中心 | 宁化县安远供销社 | 50 |
| 县级社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试点项目 | 宁化县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试点项目 | 宁化县石壁供销社 | 60 |